



大会 — 第 40 届会议

行政委员会

行政委员会的报告综述部分
和议程项目 41、42、43、44、45、46、47、48、49、50
51 和 52 的报告案文草案

（由行政委员会主席提交）

行政委员会已经批准所附的关于其报告综述部分和议程项目 41、42、43、44、45、46、47、48、49、50、51 和 52 的报告。建议全体会议通过 42/1、43/1、45/1、46/1、49/1 和 50/1 号决议。

注：去掉本封面页后，本文件应插入报告文件夹的适当位置。

行政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

1. 行政委员会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共召开了两次会议。
2. 在 2019 年 9 月 24 日举行的大会全体会议上，Mark Rodmell 先生(联合王国)当选为行政委员会主席。
3. 根据联合王国的提议并经澳大利亚附议，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了 Paule Assoumou epse Koki 女士(喀麦隆)为第一副主席、Eileen Poh 女士(新加坡)为第二副主席。
4. 来自至少 83 个成员国的代表参加了委员会的一次或者多次会议。
5. 理事会主席阿留博士出席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开始阶段，在致开场介绍性发言后前往执行委员会。秘书长柳芳博士在审议关于预算的议程项目 42 期间出席了委员会的第一次会议，就本组织对理事会的支持承诺作了发言，并恳请理事会在预算方面提供支持。
6. 财务处长 M. Hemmerde 女士担任委员会秘书。会计事务科科长刘雪梅女士、财务事务科科长 L. Lim 女士以及工作人员雇佣和行政科科长 K. Balam 女士担任副秘书长。协理预算分析师 S. Muldoon 女士和总账和报告股股长赵瑞伟女士担任助理秘书。财务官员 A. Byrne 先生和应收款股股长 Z. Amhal 夫人担任联络官。A. Borsellino 女士(财务处)和 S. Callaghan 女士(行政服务局)担任总事务员。此外，来自行政服务局的参会支持人员包括收入和产品管理科科长 S. Brand 女士、政策、组织和工作人员发展科科长 S. Rose 女士以及两性平等与外联方面的人力资源官员 G. Newton 女士。

工作安排

7. 在第一次会议上，行政委员会主席向各位代表表示欢迎，并请委员会秘书介绍议事顺序中所列的项目。委员会秘书介绍了关于预算和会费分摊比额，以便就这两个问题提供详细看法。会上一致认为，在理事会层面已经对所有相关项目进行了广泛讨论，因而在第一次会议上可以对这些项目进行高效和快速的审议。

议程

8. 会议审议了全体会议和执行委员会交给行政委员会的项目。
 - 41 理事会给大会的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年度报告
 - 42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的预算
 - 43 确认理事会在向已加入《公约》的国家分摊普通基金会费和为其确定周转基金预付款方面采取的行动
 - 44 拖欠的会费
 - 45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普通基金的摊款
 - 46 关于周转基金的报告
 - 47 现金结余/赤字的处置
 - 48 对《财务条例》的修订
 - 49 审查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财政年度的支出，批准帐目并审查审计报告
 - 50 任命外部审计员
 - 51 国际民航组织工作人员队伍的现况
 - 52 由行政委员会审议的其它财务事项
9. 委员会审议的文件和工作文件，按议程项目顺序列在本报告附录当中(见第 页*)。
10. 委员会对每个项目采取的行动，在以下段落中分别做了报告。材料是按照委员会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第二次会议上审议议程项目的编号编排的。

结论

11. 主席感谢各位代表和秘书处高效地完成了会议事项。他指出在大会第 40 届会议期间，行政委员会总共举行了两次会议，一次完成议程项目的讨论，另一次审查了行政委员会的报告，尽管委员会在本届大会的职责范围比以往几届大会的职责范围更广。

* 将在本报告终稿中提供。

议程项目 41：理事会给大会的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年度报告

41.1 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的年度报告，以及涵盖 2019 年上半年的补充报告，其中属于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财务概要章节，由大会全体会议转交委员会进行审议。

41.2 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委员会注意到了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的年度报告，以及涵盖 2019 年前 6 个月的补充报告

（https://www.icao.int/annual-report-2016/Pages/ZH/default_ZH.aspx;<https://www.icao.int/annual-report-2017/Pages/ZH/default.aspx>; <http://www.icao.int/annual-report-2018/Pages/default.aspx> 和补编）当中，题为“财务概要”章节的内容和形式。

41.3 委员会建议全体会议批准年度报告当中题为“财务概要”的章节。

议程项目 43: 确认理事会在向已加入《公约》的国家分摊普通基金会费和为其确定周转基金预付款方面采取的行动

43.1 在第一次会议上, 委员会注意到口头情况报告中所述的信息, 即自大会第 39 届会议以后, 图瓦卢和多米尼克这两个新的国家加入《公约》并成为国际民航组织成员国。

43.2 经过审议, 行政委员会提出了以下决议供大会通过, 决议获得批准如下。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由大会通过的决议**决议 43/1: 确认理事会在向已加入《公约》的国家分摊普通基金会费和为其确定周转基金预付款方面采取的行动**

大会:

1. 注意到:

- a) 《财务条例》第 6.9 款和第 7.5 款规定, 如在大会休会期间, 理事会应当确定新成员国的会费分摊额和周转基金预付款, 但须经大会下一届常会批准或调整; 和
- b) 理事会就大会第 39 届会议之后成为国际民航组织成员国的国家及其分摊款相应采取了行动, 如下所示:

2. 确认理事会按照所示比率对以下国家分摊会费和周转金预付款的行动, 该摊款比率自所示应摊款日期起开始适用:

新成员国名称	成为成员的日期	摊款开始的日期	摊款比率
图瓦卢	2017 年 11 月 18 日	2017 年 12 月 1 日	0.06%
多米尼克国	2019 年 4 月 13 日	2019 年 5 月 1 日	0.06%

议程项目 44：拖欠的会费

44.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 A40-WP/46, EX/15, AD/16 号文件第 1 号修改稿和附录 C 第 1 号增编。这些文件提供了截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关于拖欠会费问题财务方面以及截至 2019 年 9 月 24 日被中止表决权的成员国的资料。执行委员会此前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已经审议过该工作文件第 10 项。在该会议上，全体会议批准了执行委员会的口头报告。

44.2 委员会审议了关于使用奖励计划资金以解决长期拖欠会费的 A40-WP/38, AD/9 号文件（关于大会 A38-25 号决议的报告）。会上提请委员会注意根据大会 A39-37 号决议所采取的行动，即将 100 万加元的资金用于资助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经常预算。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没有未预留盈余，并且预计到 2019 年年底，不会有任何未预留盈余的增加。

议程项目 45：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普通基金的摊款

45.1 行政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查了关于拟议的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三年期分摊比例表草案的 A40-WP/36，AD/7 号文件。

45.2 会上解释称，对有关方法没有做任何改变，因此，将继续维持现用的摊款原则。

45.3 行政委员会建议全体会议通过决议草案 45/1。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决议 45/1：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普通基金的摊款

大会决定：

1.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各成员国遵照《公约》第十二章第六十一条分摊的数额按下述比例确定。

成员国	2020、2021、2022 年
	分摊比例表草案
	%
阿富汗	0.06
阿尔巴尼亚	0.06
阿尔及利亚	0.11
安道尔	0.06
安哥拉	0.08
安提瓜和巴布达	0.06
阿根廷	0.70
亚美尼亚	0.06
澳大利亚	1.91
奥地利	0.55
阿塞拜疆	0.07
巴哈马	0.06
巴林	0.09
孟加拉国	0.09
巴巴多斯	0.06
白俄罗斯	0.06
比利时	0.70
伯利兹	0.06
贝宁	0.06
不丹	0.06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0.06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纳	0.06
博茨瓦纳	0.06
巴西	2.27
文莱达鲁萨兰国	0.06
保加利亚	0.06
布基纳法索	0.06
布隆迪	0.06
佛得角	0.06
柬埔寨	0.06

成员国	2020、2021、2022 年 分摊比额表草案
喀麦隆	0.06
加拿大	2.51
中非共和国	0.06
乍得	0.06
智利	0.41
中国	11.39
哥伦比亚	0.32
科摩罗	0.06
刚果	0.06
库克群岛	0.06
哥斯达黎加	0.06
科特迪瓦	0.06
克罗地亚	0.06
古巴	0.06
塞浦路斯	0.06
捷克	0.24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0.06
刚果民主共和国	0.06
丹麦	0.42
吉布提	0.06
多米尼克国	0.06
多米尼加共和国	0.06
厄瓜多尔	0.07
埃及	0.23
萨尔瓦多	0.06
厄立特利亚	0.06
赤道几内亚	0.06
爱沙尼亚	0.06
斯威士兰	0.06
埃塞俄比亚	0.22

成员国	2020、2021、2022 年 分摊比额表草案
斐济	0.06
芬兰	0.41
法国	3.66
加蓬	0.06
冈比亚	0.06
格鲁吉亚	0.06
德国	5.08
加纳	0.06
希腊	0.28
格林纳达	0.06
危地马拉	0.06
几内亚	0.06
几内亚比绍	0.06
圭亚那	0.06
海地	0.06
洪都拉斯	0.06
匈牙利	0.23
冰岛	0.08
印度	0.95
印度尼西亚	0.5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0.34
伊拉克	0.10
爱尔兰	0.72
以色列	0.43
意大利	2.44
牙买加	0.06
日本	6.64
约旦	0.06
哈萨克斯坦	0.15
肯尼亚	0.06

成员国	2020、2021、2022 年 分摊比例表草案
基里巴斯	0.06
科威特	0.21
吉尔吉斯斯坦	0.06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0.06
拉脱维亚	0.06
黎巴嫩	0.06
莱索托	0.06
利比里亚	0.06
利比亚	0.06
立陶宛	0.06
卢森堡	0.28
马达加斯加	0.06
马拉维	0.06
马来西亚	0.52
马尔代夫	0.06
马里	0.06
马耳他	0.06
马绍尔群岛	0.06
毛里塔尼亚	0.06
毛里求斯	0.06
墨西哥	1.10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0.06
摩纳哥	0.06
蒙古	0.06
黑山	0.06
摩洛哥	0.12
莫桑比克	0.06
缅甸	0.06
纳米比亚	0.06
瑙鲁	0.06

成员国	2020、2021、2022 年 分摊比额表草案
尼泊尔	0.06
荷兰	1.43
新西兰	0.34
尼加拉瓜	0.06
尼日尔	0.06
尼日利亚	0.18
北马其顿共和国	0.06
挪威	0.66
阿曼	0.15
巴基斯坦	0.16
帕劳	0.06
巴拿马	0.12
巴布亚新几内亚	0.06
巴拉圭	0.06
秘鲁	0.19
菲律宾	0.35
波兰	0.60
葡萄牙	0.37
卡塔尔	1.05
大韩民国	2.21
摩尔多瓦共和国	0.06
罗马尼亚	0.15
俄罗斯联邦	2.23
卢旺达	0.06
圣基茨和尼维斯	0.06
圣卢西亚	0.06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0.06
萨摩亚	0.06
圣马力诺	0.06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0.06

成员国	2020、2021、2022 年 分摊比额表草案
沙特阿拉伯	1.04
塞内加尔	0.06
塞尔维亚	0.06
塞舌尔	0.06
塞拉利昂	0.06
新加坡	0.93
斯洛伐克	0.11
斯洛文尼亚	0.06
所罗门群岛	0.06
索马里	0.06
南非	0.29
南苏丹	0.06
西班牙	1.78
斯里兰卡	0.08
苏丹	0.06
苏里南	0.06
瑞典	0.67
瑞士	1.0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0.06
塔吉克斯坦	0.06
泰国	0.58
东帝汶	0.06
多哥	0.06
汤加	0.06
特利尼达和多巴哥	0.06
突尼斯	0.06
土耳其	1.60
土库曼斯坦	0.06
图瓦卢	0.06
乌干达	0.06

成员国	2020、2021、2022 年 分摊比额表草案
乌克兰	0.0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17
联合王国	4.19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0.06
美国	20.50
乌拉圭	0.06
乌兹别克斯坦	0.06
瓦努阿图	0.06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0.51
越南	0.18
也门	0.06
赞比亚	0.06
津巴布韦	0.06
	100.00

议程项目 46：关于周转基金的报告

46.1 行政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 A40-WP/39，AD/10 号文件，其中报告了周转基金资金数额的充裕性、本组织的财政情况和影响该基金必要数额的财政趋势。委员会审议了下一个三年期周转基金数额维持在 800 万美元、如果理事会认为有必要，将周转基金数额设定在不高于 1000 万美元以及下一个三年期的借款权在任何时间都不得超过目前 300 万加元额度的建议。

46.2 委员会在审议后，建议通过以下决议。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取代 A39-33 号决议)

决议 46/1：周转基金

大会：

1. 注意到：

- a) 按照第 A39-33 号决议，理事会报告了并且大会审议了周转基金以及相关借款权额度是否充足的情况；
- b) 拖欠会费的累积，连同当年会费的迟付，在造成财政不确定的同时，对工作方案的实施构成了日益增长的障碍；
- c) 根据过去的趋势，周转基金额度可能不足以涵盖可预见未来需求的风险十分有限；
- d) 经验表明，通常某些国家在年初应缴会费时，没有予以缴付，国际民航组织甚至都不能指望这些国家在有关年度的年底前缴纳会费，某些成员国对于《公约》规定的其财务义务的这种令人不可接受的逃避行为正在造成本组织内严重的潜在财政危机，可能影响到全体成员国；
- e) 只要现金流仍不确定，国际民航组织便需要周转基金作为缓冲，利用该基金偿付其不可避免的现金承付款项；和
- f) 理事会于 2019 年 2 月审查了本组织的财务状况及周转基金额度，并指出不需要使用 2018 年的周转基金。

2. 决定：

- a) 周转基金额度保持在 800 万美元；

- b) 理事会须不迟于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1 月，每年继续监测周转基金的额度，以决定当年或下一个年是否需要紧急追加；
 - c) 如果理事会确定有这种必要，周转基金额度应定为不超过 1 000 万美元，但须允许批准比额表之后成为本组织成员的新国家缴纳的预付款将使该额度有所提高。对周转基金的这些调整将基于批准提高周转基金额度的年度内生效的比额表；
 - d) 授权秘书长，经理事会财务委员会事先批准，通过从外部借贷履行本组织即期义务所需的金额，为不能从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中供资的经常和补充经费筹资，并要求秘书长尽快偿还这些资金；本组织此类负债的未清偿总额在三年期间的任何时候都不得超过 300 万加元；
 - e) 理事会须向大会下届常会报告：
 - i) 根据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的经验，周转基金的额度是否足够；
 - ii) 普通基金和周转基金的财政状况是否表明需要向成员国摊款以弥补拖欠会费造成的现金亏空；和
 - iii) 借款权额度是否适当；和
 - f) A39-33 号决议不再有效，特此取代；和
3. 敦促：
- a) 所有成员国尽早缴纳当年应付的会费，以便减少本组织不得不从周转基金中提款和采取外部借款的可能性；和
 - b) 按照 [A40-xx] 号决议的要求，拖欠会费的成员国尽快履行对本组织承担的义务。

议程项目 47：现金结余/赤字的处置

47.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查了关于现金赤字处置的 A40-WP/35，AD/6 号文件和第 1 号更正。

47.2 委员会注意到，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年度财务结果显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出现了 630 万加元的现金赤字。委员会注意到，这笔赤字被认为是暂时的，可以通过成员国支付所有拖欠摊款而被消除。委员会确认，没有必要向成员国摊款来弥补这笔赤字。

议程项目 48：对《财务条例》的修订

48.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指出，本届大会未有对《财务条例》进行修订的提案，该议程项目预计将在大会下一届常会上提出。

议程项目 49：审查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财政年度的支出，批准帐目并审查审计报告

49.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 2016 年的 A40-WP/43, AD/14 号文件和 10089 号文件；2017 年的 A40-WP/42, AD/13 号文件和 10128 号文件；2018 年的 A40-WP/41, AD/12 号文件和 10129 号文件所列本组织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相关的审计报告，并建议通过 A40-WP/37, AD/8 号文件附录所载的综合决议草案。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综合决议

决议 49/1：批准本组织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财政年度的账目和审查各年度的审计报告

鉴于本组织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财政年度的账目和作为国际民航组织外部审计员的意大利审计院 — 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联合外部审计团成员 — 就此提交的审计报告在传发给各成员国后已提交给大会：

鉴于理事会已经审查了审计报告，并已将其提交大会审查；和

鉴于按照《公约》第八章第四十九条第六款，已对各项支出进行审查；

大会：

1. 注意到外部审计员关于 2016 年财政年度财务报表的报告和秘书长就外部审计员报告发表的评论；
2. 注意到外部审计员关于 2017 年财政年度财务报表的报告和秘书长就外部审计员报告发表的评论；
3. 注意到外部审计员关于 2018 年财政年度财务报表的报告和秘书长就外部审计员报告发表的评论；
4. 批准 2016 年财政年度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
5. 批准 2017 年财政年度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和
6. 批准 2018 年财政年度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

议程项目 50：任命外部审计员

50.1 委员会在其第一次会议上，注意到了 A40-WP/44，AD/15 号文件和第 1 号更正，其中报告理事会为任命一名外部审计员来审计本组织下一个三年期账目而采取的行动，并按照《财务条例》第十三条寻求大会认可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50.2 最后，委员会建议并请大会确认，任命瑞士联邦审计办公室主任 Michel Huissoud 先生为国际民航组织 2020、2021 和 2022 财政年度账目的外部审计员。

50.3 因此，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50/1。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决议 50/1：任命外部审计员

大会：

1. 注意到：

- a) 《财务条例》规定，在经大会确认的情况下，理事会须为本组织任命一名外部审计员；和
- b) 理事会审查了由成员国于 2019 年递交的提名，按照财务条例第 13.1 款，批准任命瑞士联邦审计署署长 Michel Huissoud 先生作为国际民航组织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财政年度的外部审计员。

2. 诚挚感谢本组织外部审计员意大利审计院共同体及国际事务审计厅厅长 Giuseppe Cogliandro 先生、意大利审计院院长 Raffaele Squitieri 先生和意大利审计院院长 Angelo Buscema 先生为本组织提供的优质服务（2014 年-2019 年），以及在此期间向国际民航组织官员和机构提供的有效和通力协助；和

3. 确认：

理事会采取的任命瑞士联邦审计署署长 Michel Huissoud 先生为国际民航组织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财政年度外部审计员的行动。

议程项目 51：国际民航组织的工作人员队伍的现况和人力资源管理：人力资源管理

51.1 委员会审议了由秘书处提交的 A40-WP/29 号文件。该文件概述了正在开展的举措和今后的行动，以改善本组织在吸引、留住和激励多元化员工队伍方面的人力资源管理，同时在整个组织内促进道德操守和诚信。有人建议，人力资源管理职能对本组织至关重要，国际民航组织的工作人员被认为是最有价值的资产，因此，必须将把时间、精力和才能贡献给本组织的这些人置于发展、政策和战略的中心。

51.2 秘书处强调了其在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各个战略领域所做的努力和改进，这些领域涉及良好的业绩以及与战略保持一致的政策和做法，包括加强道德操守框架和制定举报政策、制定“人的战略”、加强招聘和外联工作以增加潜在候选人的数量，以及促进本组织的性别平等；加强知识共享和知识转让，以支持机构知识的保留和连续性。

51.3 在迄今所取得的成绩的基础上，将在下一个三年期开展的优先事项将把重点放在有关以下方面的战略和行动上：工作队伍的多样性；人才管理；工作队伍和接续规划；工作人员福利和工作与生活之间的平衡以及利用相关 IT 工具实现人力资源流程自动化。

51.4 在委员会的讨论中，强调了国际民航组织制定强有力和可信的举报政策的重要性，这将有助于本组织成为一个具有明确问责措施的透明组织。几个代表团要求更加快速地执行举报政策：一些代表团建议，应将实施日期确定为理事会考虑对道德操守框架进行可能修订以使其与当前的联合国系统保持一致的日期；一个代表团支持理事会和秘书处的努力，同时呼吁在本三年期内执行举报政策。秘书处澄清说，这个问题在理事会的职权范围内，并且根据理事会的授权，对道德操守框架的修订以及理事会于 2019 年 6 月通过的修订和新的举报政策将被纳入《国际民航组织服务守则》中，该服务守则将在理事会第 218 届会议上提交给理事会。

51.5 根据讨论情况，行政委员会请大会：

- a) 注意到本组织为加强其人力资源管理而进行的改革和取得的成就；
- b) 核准为下一个三年期确定的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优先举措和未来行动；和
- c) 进一步核准立即执行理事会于 2019 年 6 月批准的举报政策，以及 A40-WP/29 号文件第 3.1 段提及的对《国际民航组织服务守则》之下的道德操守框架进行的修改。

议程项目 51：国际民航组织的工作人员队伍的现况和人力资源管理：国际民航组织的工作人员队伍的现况

51.6 委员会审议了 A40-WP/30 号文件。该文件概述了截至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国际民航组织员工队伍的状况，包括公平地域代表性（EGR）和性别的状况，同时还有对专业及以上职类任用及其对公平地域代表性和性别的影响的分析，以及关于年龄、服务年限和退休预测的人力资源数据。文件还根据统计数字发表了意见。

51.7 在讨论过程中，委员会指出，已经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是在纠正不平衡，特别是在专业及以上职类的不平衡方面，成果的取得仍然很慢。委员会获悉，虽然截至 2018 年年底，妇女在所有专业及以上职类所占的比例为 30%，但将截至目前的现状与 2016 年的情况对比时，可以发现妇女在这些职类中所占的百分比是正增长的：秘书长 — 无变化，D2 — 无变化，D1 — 从 5% 升至 20%，P5 — 从 27% 升至 31%，P4 — 没有变化，P3 — 从 43% 降至 40%，P2 — 从 50% 升至 52%。这些变动归因于外联活动和秘书处对实现 A39-30 号决议的承诺。委员会注意到取得的进展，并承认秘书处和会员国为实现性别平等和公平的地域代表性而开展合作的重要性。

51.8 行政委员会请大会：

- a) 注意到本文件介绍的 2016—2018 年国际民航组织员工队伍的组成和状况；和
- b) 要求理事会继续监测秘书处在本文件所述的为实现和维持多样化、灵活和积极进取的员工队伍而开展的未来优先事项和行动方面的进展。

议程项目 51：国际民航组织工作人员队伍和人力资源管理的现况：国际民航组织性别平等方案的现况

51.9 委员会审议了 A40-WP/31 号文件，该文件介绍了关于国际民航组织性别平等方案现状以及为提高性别质量、宣传性别平等主流化和为女性赋权而持续开展的各种举措的报告。

51.10 委员会还审议了以下各国提交文件中的信息：加拿大代表澳大利亚和联合王国提交的 A40-WP/392 号文件、南非提交的 A40-WP/406 号文件、多米尼加共和国提交的 A40-WP/425 号文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提交的 A40-WP/479 号文件。

51.11 在讨论期间，委员会对国际民航组织和各国做出的努力和采取的举措表示热烈欢迎，并敦促所有各方在外联活动和深化认识方面持续地做出努力，这样，支持性别平等和提升女性在航空业的参与度的原则就可能变成现实。秘书处重申了在以下方面的承诺：与成员国、航空合作伙伴和国际组织合作，在全球层面处理航空业的性别平等，以及在牢记 2030 前年实现 50-50（男性-女性）这一宏伟目标的同时，实现性别均衡的劳动力状况。

51.12 行政委员会请大会：

- a) 将 A39-30 做出的承诺（通过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5：实现性别平等和赋予所有妇女和女孩以权利，促进性别平等提升女性发展）进行拓展，包括 2030 年之前在全球航空部门的所有专业化和更高一级的岗位上实现 50-50（女性 — 男性）这一颇具雄心的目标；
- b) 注意该组织为加强性别平等和性别平等主流化方面取得的进展和成就；
- c) 注意《2018 年全球航空性别峰会公报》并敦促成员国考虑和支持路线图的实施；
- d) 敦促成员国支持政策制定，规定女性可在航空部门从事和发展职业的环境；和
- e) 鼓励成员国、国际民航组织、地区和国际组织以及全球航空业提出可在全球加强航空业性别平等的方案。

议程项目 52：由行政委员会审议的其它事项

52.1 委员会审议了理事会提交的 A40-WP/33 号文件。该工作文件报告了关于对大会第 39 届会议要求免费在公共网站上获取国际民航组织出版物的分析。

52.2 委员会注意到载于 A40-WP/33 号文件中的信息，并强烈支持选项 2，即以该工作文件建议的免费增值模式，分阶段实现在公共网络上获取国际民航组织出版物。

52.3 在委员会审议期间，发言认为促进在公共网络上获取国际民航组织出版物，同时认识到这么做对预算的影响。建议的选项被认为是进一步提高航空安全的渐进式方式。

52.4 结合讨论，行政委员会请大会：

- a) 核可以免费增值的模式，分阶段地实现在公共网站上免费获取国际民航组织出版物的做法；和；
- b) 注意第 5 节详述的建议做法，以及它对下一个三年期预算和方案活动的影响。

议程项目 42：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的预算

42.1 行政委员会审议了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提交的关于本组织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 A40-WP/34，AD/5 号工作文件以及第 1 号和第 2 号更正。

42.2 在 2019 年 9 月 26 日举行的行政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介绍了本组织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预算草案（A40 WP/34，AD/5 号工作文件和第 1 号和第 2 号更正）。主席说，本预算草案是理事会和秘书处大力协作的结果，这一协助过程涉及了在理事会若干届会和会议期间，就各种观点和信息进行的富有成效的交流。

42.3 理事会主席指出，本预算草案采取了基于成果的形式，并基于国际民航组织 2020-2022-2022 年业务计划。对于各项战略目标下的每个方案，拟议预算均载有所要求的资源和预期结果、关键活动和可交付的成果。

42.4 理事会主席提供了预算草案的一些关键部分，这包括：(a) 用于航空安保和简化手续、环境保护、航空安全和空中航行能力与效率的额外资源；(b) 关注于新的/扩展的活动，如信任框架、可持续的航空燃料、遥控驾驶航空器系统；(c) 加强的道德操守框架；和 (d) 旨在保障多种语文的充分供资。

42.5 此外，理事会主席表示，预算草案的编制不增加成员国的分摊款，因为它将未来三年的分摊额平均到 2019 年的水平，与此同时，保留了所有重要、现有的活动，并纳入了更多的举措。为了将成员国的分摊额保持在 2019 年的额度上，对辅助创收基金（ARGF）的捐款将比现行三年期增加 50%，到下一个三年期达到 2,900 万加元。理事会主席承认这一目标雄心勃勃且富有挑战性，因此，理事会认识到其咨文中强调的相关风险。

42.6 理事会主席还告知委员会，本组织将保持以即期支付的方式对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进行供资。理事会主席指出，这类负债是联合国系统内的一种普遍现象，对于该组织而言是一种潜在风险，本组织将需要确保为未来三年期增长的负债供资。

42.7 理事会主席在介绍的最后指出，本组织有效完成《芝加哥公约》赋予的使命和责任的能力取决于成员国的持续支持和承诺，提供足够多的资金。

42.8 委员会秘书表示请大会注意理事会咨文并批准大会决议草案中提出的该组织 2020—2021—2022 年预算。委员会秘书重申，拟议预算是在理事会、财务委员会和秘书处之间一个长期的、包括协商过程的结果。秘书对财务委员会主席 Victor Aguado 的工作表示感谢，感谢他为推进预算讨论所做的工作。

42.9 委员会的秘书介绍了 A40-WP/34，AD/5 号文件中提出的 3.227 亿加元的拟议预算。秘书介绍了对战略目标和辅助战略所需预算的分解，强调 73% 的资源专门用于战略目标，而 13% 的资源用于方案支持，另外的 14% 用于管理和行政。秘书表示，拟议预算是基于国际民航组织业务计划的运行计划，并包括可能需要经常性方案来资助的子类活动。

42.10 会议介绍了筹资的摘要，以及强调了根据理事会决定 2019 年分摊额，将成员国的分摊额限定在零名义增长（ZNG）水平。秘书表示，关于辅助创收基金（ARGF）的大幅增加，理事会已考虑了相关风险以及秘书处将需要在这方面采取什么措施。

42.11 审查了方案中的重点部分，如分阶段整合优先事项和职位、加强对航空安保的关注，以及用于新的/扩展的活动（如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遥控驾驶航空器系统、信任框架、简化手续/机读旅行证件和可持续燃料）的资源。另外，会议还强调了加强信息安全管理、将核心职位（来自辅助创收基金）的整合以及加强道德操守框架和保障多种语文。

42.12 虽然与会者一致同意支持拟议的预算草案，但也有一些代表指出，该预算未涵盖业务计划中的所有项目，并表示，为确定各项活动的优先顺序和提高该组织的效率和有效性，该组织进行进一步审查是至关重要的。这应包括对理事会预算咨文所述的财务管理系统、过程和报告工具进行审查，这种审查应改进财务管理和效率，并增加预算透明度。一些代表建议未来是否有可能与联合国其他组织共享后勤职能（如信息技术、员工招聘和道德操守），以便减少费用。一些代表们表示，这些审查和确定优先顺序的目标是：该组织将能够更好地以更加高效和透明的方式来管理预算，并担负更多责任。一些代表也强调，有必要确定行政与支助方面的战略目标的优先顺序。

42.13 有两个代表团要求大会特别注意并支持理事会咨文中所载的两项优先事项举措，即 (1) 审查财务管理系统、过程和报告工具，和 (2) 加强现有信息安全程序和管理，这两项举措目前都没有获得供资。

42.14 一些代表团建议秘书处针对业务计划中不能获得经常方案预算供资的各项优先活动，进一步探讨备选方案供资做法，并确保明确确定各个目标和透明地管理各项活动。

42.15 几个代表团告诫本组织注意三年期预算的持续增长，并警告说，今后的预算增长可能会得不到支持。有人建议本组织今后在编制预算时留意和注意这一点。同时，还要求审查现有预算编制方法——使用三年期的第三年作为确定三年期预算摊款供资的基准，供今后编制预算时使用。

42.16 有一个代表团提议，由于按照第十三次空中航行会议（AN-Conf/13 会议）所提建议 7.3/1 h) 开展的各项活动尚未纳入预算草案，这些活动应列入国际民航组织业务计划，同时考虑到通过 2020—2022 年预算供资的现有优先事项，应寻找必要的预算外资源来资助这项重要活动。此项提案得到了其他几个代表团的支持。委员会还注意到荷兰提出提供行政支助，以协助国际民航组织开展根据此项第十三次空中航行会议建议所开展的各项活动。

42.17 秘书长指出，这是一项基于成果的预算，在理事会的充分参与和指导下编制而成。她完全同意需进一步努力提高效率 and 效力。她指出，在过去三年中，本组织做出了巨大努力且采用名义零增长预算，从而能够处理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机制等未列入已批准预算中的各项举措。为达此目的，根据需要重新对资源进行了优先排序。她说，秘书处已启动财务管理系统和工具的审查工作，由于基础设施和现有报告制度的限制，可能需要一定时间。秘书长核准使用备选方案供资，包括让行业参与进来，并鼓励成员国继续通过人员借调和自愿捐款等方式提供资源，从而协助本组织进一步实现战略目标。

42.18 最后，行政委员会支持预算草案，并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关于技术合作方案的行政和业务费用（AOSC）的概算和本组织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经常方案预算的决议草案。

行政委员会拟定并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

第 42/1 号决议：

2020、2021 和 2022 年预算

A. 关于 2020-2021-2022 年预算，大会注意到：

1. 按照《公约》第六十一条，理事会提交了，并由大会审议了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每个财政年度的年度概算 [技术合作方案的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AOSC）的指示性估算]；

2. 按照《公约》第四十九条第五款和第六十一条，大会批准了本组织的预算。

B. 关于技术合作方案，大会：

认识到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主要由实施项目赚取的费用来偿付，这些项目都是由各国政府、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其他来源等外部资金来源指定国际民航组织执行的；

认识到在援助国政府和受援国政府就相关项目作出决定之前，不可能高度精确地确定技术合作方案；

认识到由于上述情况，下列以加元（CAD）表示的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的年度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净预算数字仅为指示性概算：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支出估计数	10 520 000	10 680 000	10 830 000

认识到技术合作是促进民用航空的发展与安全的重要手段；

认识到本组织技术合作方案所面临的境况和采取持续性措施的必要性；和

认识到如果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在任何确定的财政年度运行结束时出现赤字，这一赤字应该首先由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基金的累计盈余来填补，要求由经常方案预算提供支助将是最后一着；

决定特此批准技术合作方案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的指示性概算，条件是应按照《财务条例》第九条中的规定在年度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概算框架内对指示性概算进行后续调整。

C. 大会：关于经常方案，

决定：

1. 按照《财务条例》并在遵守本决议规定的条件下，特此分别为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财政年度批准下列需要支出资金的以加元表示的金额，用于经常方案开支：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战略目标（方案）				
安全	31,590,000	32,459,000	33,218,000	97,267,000
空中航行能力和效率	19,746,000	20,569,000	21,396,000	61,712,000
安保和简化手续	13,844,000	14,530,000	15,433,000	43,807,000
航空运输的经济发展	5,111,000	5,103,000	5,096,000	15,310,000
环境保护	5,165,000	5,539,000	6,539,000	17,243,000
方案支助	12,898,000	13,303,000	14,919,000	41,120,000
管理和行政	14,957,000	15,442,000	15,856,000	46,255,000
拟议拨款总额	103,312,000	106,946,000	112,457,000	322,715,000
运作批款	102,324,000	106,336,000	111,754,000	320,414,000
资本批款	988,000	610,000	703,000	2,301,000

2. 各年度核准拨款总额按照《财务条例》由以下来源以加元供资：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a) 各国摊款	91,969,000	95,577,000	101,058,000	288,605,000
b) 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基金的偿付款	1,202,000	1,202,000	1,202,000	3,606,000
c) 辅助创收基金盈余的结转	9,649,000	9,648,000	9,648,000	28,946,000
d) 杂项收入	491,000	519,000	548,000	1,558,000
合计：	103,312,000	106,946,000	112,457,000	322,715,000